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广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拟定的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核算，2026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30,008,669.5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09,472,359.82 元，减已付 2025 年度普通股股利 127,570,250.27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11,910,779.07 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和股东长期利益，经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

事会决议的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股，不派送红股，将剩余未分配利润暂用于公司滚动发展。

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减资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金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532,011,052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 11,316,153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 520,694,89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 78,104,234.85 元。

2、本次权益分派的合法性、合规性

以上权益分派方案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权益分派政策、权益分派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转需求和公司正常经营。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立足于可持续发展的目标，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7 日